



金融 · 专刊

责任 · 创新 · 分享



多部门： 从严规范房地产、汽车融资担保业务

记者于10月24日从银保监会官网获悉，为全面、深入贯彻实施《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下称《条例》)，实现融资担保机构和融资担保业务监管全覆盖，中国银保监会会同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等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补充规定的通知》(下称《补充规定》)。

其中，从严规范融资担保业务牌照管理是主要内容之一。《补充规定》印发后，继续开展住房置业担保业务的住房置业担保公司(中心)，应于2020年6月前向监督管理部门申领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以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文件为准，并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严格执行

《条例》及配套制度的监管要求。

对于《补充规定》印发前发生的存量住房公积金贷款担保业务，可不计入融资担保责任余额，但应向监督管理部门单独列示报告。对有存量住房公积金贷款担保业务的住房置业担保公司(中心)，监督管理部门可给予不同时限的过渡期安排，达标时限应不晚于2020年末。

《补充规定》还指出，未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汽车经销商、汽车销售服务商等机构不得经营汽车消费贷款担保业务，已开展的存量业务应当妥善结清；确有需要开展相关业务的，应当按照《条例》规定设立融资担保公司经营相关业务。

在融资担保名称规范管理方面，《补充规定》强调，监督管理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做好辖内融资担保公司名称规范管理工作。融资担

保公司的名称中应当标明融资担保字样；再担保公司应当标明融资再担保或融资担保字样；不持有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中不得标明融资担保字样。

此外，《融资担保责任余额计量办法》亦有相关补充修改。具体修改包括：“第四条 融资担保公司应当按照本规定的规定计量和管理融资担保责任余额。本办法中的净资产应当根据融资担保公司非合并财务报表计算。”

“第六条 单户在保余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且被担保人为小微企业的借款类担保业务权重为75%。单户在保余额2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且被担保人为农户的借款类担保业务权重为75%。为支持居民购买住房的住房置业担保业务权重为30%。住房置业担保业务仅包括住房公积金贷款担保业

务和银行个人住房贷款担保业务。”

“第十一条 借款类担保责任余额-单户在保余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小微企业借款类担保在保余额×75%+单户在保余额200万元人民币以下的农户借款类担保在保余额×75%+住房置业担保在保余额×30%+其他借款类担保在保余额×100%。”

银保监会方面表示，《补充规定》保持与现有法规相衔接，坚持从严监管，要求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部门承担主体监管责任，将未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但实际上经营融资担保业务的住房置业担保公司、信用增进公司等机构纳入监管，结合实际分类处置，推进牌照管理工作，妥善结清不持牌机构的存量业务，有利于进一步规范融资担保经营行为，促进融资担保行业稳健运行，更好支持普惠金融发展。 来源：人民网

年内停业网贷机构逾1200家

10月21日，银保监会副主席祝树民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P2P网络借贷整治工作开展以来，重点是结合短期措施和长效机制，把握风险的成因，追根溯源，适时主动出击。

祝树民介绍，一方面是部门之间加强配合，包括政法委、最高法、最高检等部门合力让投资者认清风险。工信部、发改委等部门紧密合作，多措并举解决整治工作中的痛点和难点；二是各地攻坚克难，北京、上海、广东、深圳、浙江等重点地区，积极探索出一批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部分地区因地制宜，辖内机构已全部实现了良性退出；三是推动不符合“一个办法、三个指引”的机构良性退出。今年以来，停业机构已经超过了1200家，大部分为主动选择停业退出。还有许多P2P网贷平台准备良性退出；四是引导具备条件的机构转型发展。银保监会、人民银行正在会同有关地区研究制定P2P网贷机构向小贷公司转型的具体方案；五是对严重违法违规的网贷机构进行严厉打

击，切实维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截至9月末，全国已立案侦查786家平台；六是研究建立监管的长效机制，加强对互联网金融活动的常态化监测和监管。

据了解，经过各方的共同努力，网贷风险出清速度持续加快，风险形势发生根本好转：一是风险压降进展显著。截至今年9月末，全国实际运营网贷机构462家，借贷余额比2019年初下降了48%，出借人比年初下降53%，借款人比年初下降35%，机构数量、借贷规模及参与人数已连续15个月下降；二是专项整治工作彻底改变了“盲人走夜路”的困境。截至7月末，全国实际运营的网贷机构实时数据已全部接入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其中，正常运行机构268家，一些不主动申请接入的平台其经营活动也受到有关方面的实时监测；三是投资者风险意识增强，盲目追求互联网金融高收益的人群越来越少，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得到保护。

来源：中国经济网

支付巨头积极布局“刷脸支付”背后： 赔偿机制难消用户顾虑 安全隐患仍不容忽视

近日，刷脸支付迎来银联的入局。2019年10月20日，中国银联携手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60余家机构联合发布全新智能支付产品“刷脸付”。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除了银联之外，目前支付宝、微信支付也早已布局“刷脸支付”。

“银联在新产品商用上一向较为谨慎。此次刷脸付的推出，意味着这个支付方式已经被主流从业者认可和接受。”中国支付网创始人刘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苏宁金融研究院高级研究员黄大智对本报记者称，“银联的入局对行业而言除了增加一个竞争对手之外，或许将会使刷脸支付的落地和推广提速。”

场景布局、用户补贴 或将开启新一轮大战

据银联方面介绍，“刷脸付”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通过刷脸实现交易路由，延续用支付口令交易验证方式，不改变用户使用、商户受理的交易习惯。用户只需在手机银行或云闪付APP注册开通并绑定银联卡，在相应场景的特约商户结算时，无需拿出手机、银行卡等物理介质，根据提示完成“刷脸”操作并输入支付口令，即可成功付款。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相比银联，支付宝及微信支付都已入局。蚂蚁金服是行业内最早布局人脸识别技术的公司之一。2015年，支付宝率先将人脸识别技术应用用于用户登录后，这一技术先后用于实名认证、找回密码、支付风险校验等场景；2018年12月份，支付宝宣布推出一款全新的刷脸支付产品——“蜻蜓”；2019年4月17日，支付宝宣布推出“蜻蜓”第二代，主要基于线下消费场景。

有意思的是，在二代“蜻蜓”发布的前一个月，微信支付也发布了其

刷脸支付设备“青蛙”，且二者功能非常相近，均瞄准线下商场的支付场景。

据悉，微信支付早在2017年就与缤致集团合作了杰克琼斯智慧门店，成为用刷脸激活会员的雏形。今年3月份，微信的刷脸支付设备“青蛙”开始正式上线；8月26日，推出了“微信青蛙Pro”正式发布，搭载扫码器、双面屏。

种种迹象表明，刷脸支付正在成为巨头们新的发力点。经过多年发展，刷脸支付技术正在逐步进入成熟商用阶段，目前刷脸支付功能的自助收银机具已在零售、餐饮、医疗等大型商业场景中得到使用。

记者注意到，支付宝及微信支付对于刷脸支付领域，优惠战已经开打。此前，支付宝和微信支付将分别开启“88扫货节”和“88智慧生活日”。在活动期间，使用刷脸支付能享受到各种优惠等。

“可以预测到，支付宝、微信、银联之间在场景布局、用户补贴方面，将开启新一轮的大战。”黄大智对记者表示。

赔付机制难消顾虑

刷脸“买单”仍不是主流

虽然支付机构对刷脸支付态度较为积极，但从目前市场应用上来看，二维码支付仍然是主流，且真正愿意用刷脸支付的用户，仍不占大多数。

《证券日报》记者在北京某超市看到，其自助结账柜台的刷脸支付鲜有问津，很多用户确实会选择自助结账柜台结账，但支付方式却依然会选择二维码支付。“我觉得不安全，二维码方便。”有用户这样说。

一个不可回避的问题是，大众担忧的安全隐患问题仍是刷脸支付必须迈过去的“一道坎”。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为了消除用户的顾虑，银联、支付宝、微

信支付都强调其安全性，且不约而同地增加了赔付机制。

银联方面表示，在个人隐私方面采集人脸特征，需100%获得用户授权，人脸信息及个人身份信息分散存储，且严格控制访问权限，保障信息安全。而在资金安全方面，有风险赔付机制。

支付宝方面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支付宝的“刷脸支付”采用的是3D人脸识别技术，在进行人脸识别前，会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进行检测，来判断采集到的人脸是否是照片、视频或者软件模拟生成，能更有效地避免各种人脸伪造带来的身份冒用情况。

微信支付方面则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其刷脸支付使用安全等级最高的3D活体检测技术，可以有效抵御视频、纸片、面具等的攻击。且如果因为刷脸支付导致账号资金损失，也可以申请全额赔付。

但赔付机制未必能消除消费者的“顾虑”，黄大智称，“生物识别的唯一性，使其一旦泄露，危害严重，因此，消费者对其持怀疑态度，担心个人隐私和权利边界被侵犯。”

安全隐患问题不容忽视 应加强对人脸识别技术的监管

“刷脸支付的安全隐患除了来自于假人脸欺诈及人脸数据的采集和泄露问题。假人脸欺诈将会直接导致消费者的钱财被远程盗刷，人脸数据泄露影响的问题就更加严重，一旦被犯罪分子获取并加以利用，后果将不堪设想。”刘刚坦言。

黄大智认为，安全隐患主要表现在几个方面。“首先是技术上的安全问题，即生物识别的认证是否足够安全。第二是账户信息、生物

识别的数据等信息是否足够安全。”

他建议，未来主要是加强对于人脸识别技术的监管，以及支付验证方式的改进。而对于信息保护等方面，要更多的从监管方面做出努力。如坚持“收集授权、使用有界限、存储应保护”的原则。

另外，刷脸支付虽然仍存在一定的隐患，但从支付发展趋势及应用来说，前景仍不可限量。有业内人士表示：“刷脸支付未来3年或将呈现爆发式增长。”

黄大智坦言，“其实刷脸支付的生物识别的唯一性相比于二维码和手机更具安全性，在用户体验上，刷脸支付更胜一筹。同时，在商业应用上，刷脸支付可以连接更多的增值服务系统，比二维码更具有优势。”

刘刚也强调认为，“二维码支付其实是刷卡支付的升级版，得益于4G网络和智能手机的广泛普及，除了需要携带手机进行扫码，几乎已经没有缺点。而刷脸支付正是为了解决这‘最后一公里’，让消费者不再受限于手机终端的是否有网、是否有电等问题，直接用身体特征来识别并支付。” 来源：人民网

点滴积累 成就梦想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宝
部分产品申购手续费可享受八折优惠!

教育 置业 养老

汇点滴成江河，积跬步成千里。
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宝，善积智慧，成就富裕财富，成长丰硕人生。

- 品种丰富 费率优惠
- 平均投资 分散风险
- 超低门槛 百元即可
- 长期投资 积少成多
- 定期赎回 灵活自如
- 自动扣款 手续简便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 95599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徽商银行 | 信用卡
CREDIT CARD

信用是金 支取随心

纯信用 高额度 低费率 秒到账
额度30万 年化利率 5.04%

徽商银行 信用金分期
扫码一键申请

零距离 清心意
如：资金不得用于生产经营、房地产、股票证券等非消费领域。

